

未來計劃及前景

我們的目標乃成為於香港、澳門及中國以外的其他國家佔有重要席位的全球室內裝潢工程承建商。我們希望透過推行業務策略達致此目標，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業務－業務策略」一節。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全球發售的包銷費用及估計的應付開支後，並假設每股股份發售價為3.76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3.33港元至4.18港元的中位價格，以及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估計約412,200,000港元。我們現預期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用途：

- 約123,700,000港元（約相當於上述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的30%）將用於為未來中國室內裝潢工程項目提供資金，包括採購設備、擴招員工及支付新項目籌備費用（如預付分包費及材料採購成本）。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就於中國的11個室內裝潢工程項目提交標書；
- 約70,100,000港元（約相當於上述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的17%）用以設立自有的採購及預製設備及用於研發（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業務－業務策略」一節）；
- 約61,800,000港元（約相當於上述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的15%）用於為未來中東室內裝潢工程項目提供資金，包括採購設備、擴招員工及支付新項目的籌備費用（如預付分包費及材料採購成本）。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處於競投階段，而我們已就於中東的9個室內裝潢工程項目提交標書；
- 約61,800,000港元（約相當於上述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的15%）用作未來潛在收購的儲備。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訂立任何協議或協商，於目前亦無就任何潛在收購制定任何具體計劃；
- 約41,200,000港元（約相當於上述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的10%）用於香港及澳門的室內裝潢工程的融資；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約12,400,000港元(約相當於上述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的3%)用於市場推廣活動；及
- 約41,200,000港元(約相當於上述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的10%)用於營運資金需要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我們將不會從售股股東出售銷售股份中獲得任何收益。假設發售價為每股3.76港元(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3.33港元至4.18港元的中位數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經扣除包銷費及其他售股股東應付的全球發售相關開支後，售股股東將收得約82,400,000港元。假設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售股股東收取的所得額外款項淨額預期分別約為43,600,000港元、39,100,000港元或34,700,000港元(根據最高指示性發售價每股4.18港元、每股3.76港元(即分別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3.33港元至4.18港元之中位價格及最低指示性發售價每股3.33港元)計算)。

倘發售價定於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最高點，及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則我們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增加約49,200,000港元。在此情況下，我們現有意將約49,200,000港元的額外資金用於為中國室內裝潢工程項目提供資金。倘發售價定於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最低點，則我們的所得款項將減少約49,200,000港元。在此情況下，我們將按比例減少上述各計劃用途的資金。我們將於適當時候以內部現金資源及／或新增銀行借款撥付實施我們的計劃的任何差額。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我們將收取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將分別約為43,600,000港元、39,100,000港元或34,700,000港元(以最高指示性發售價每股股份4.18港元、每股股份3.76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3.33港元至4.18港元的中位數)及最低指示性發售價每股股份3.33港元為基準計算)。我們擬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為中國室內裝潢工程項目提供資金。

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任何部分未有即時撥作上述用途，則我們或將該等所得款項用作存於香港持牌銀行或認可金融機構作短期帶息存款。